

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莱芜监管分局

济发改财金〔2026〕99号

关于做好支持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
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功能区）发展改革部门、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各金融监管支局，有关金融机构：

按照国家、省关于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要求，对2026年起发放的中小微民营企业固定资产贷款及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资金，中央财政给予1.5个百分点的贴息支持，为紧抓政策窗口期，切实降低中小微民营企业融资成本，现将有关内容通知如下。

一、做好企业名单推荐。各区县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以下简称融资协调机制）要常态化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摸排挖掘小微企业2026年新增融资需求，及时纳入“山东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省级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按季度从推荐清单中筛选符合贴息领域清单（见附件1）要求的企业，推送至相关银行机构。同时，各区县要认真梳理本地尚未纳入推荐清单，但符合贴息领域清单行业要求的中小微民营企业，形成补充名单，及时推送至本级银行机构，切实扩大政策惠及面，做到应推尽推，

应享尽享。

三、做好宣传解读工作。各区县融资协调机制要加大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政策（附件 2）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新闻发布会等渠道，广泛宣传贴息领域清单、申请条件、办理流程等内容，提高政策知晓率。各经办银行机构要通过网点窗口、客户经理走访、短信及 APP 推送等方式，将政策信息精准送达符合条件的企业，确保政策红利快速直达市场主体。

附件：1. 关于印发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领域清单的通知
2. 关于实施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政策的通知

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莱芜监管分局